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斯佳丽汀疑案



斯佳丽汀疑案

作者：Jonathan Swift Somers III

(Philip Jose Farmer)

译者：程林

摘自乔纳森·H·韦斯坦(医学博士，高速公路巡逻队医疗部前任医生)的回忆录

前言

拉尔夫·冯·汪汪成了私人侦探后侦破的第一起案件并不是他经历的最错综复杂或最离奇的一起，但此案却尽显我这位同事的非凡才能。这只是拉尔夫的第一个案子，诸位如有兴趣，不妨接着看看他以后相继侦破的案件。

这是我所知道的唯一一起画家被“盗”而不是画被盗的案件。最令我难以忘怀的是，在这起案件的侦破过程中，我遇见了一一生中唯一倾心的女人。

大家先在脑海中想像这样一个场景：场景中有冯·汪汪、冯·汪汪的冤家对头——侦探斯特拉斯少尉、我本人，还有可爱的莉萨·斯佳丽汀。我们几个站在一幅大型油画前。油画放在汉堡警察局的一间陈列室中。冯·汪汪边研究着画面边断言这不仅是一件艺术品，同时也是一幅地图。我们则不以为然。画布上有这样一些人和物：穿着吊带花饰皮裤的歇洛克·福尔摩斯、弗兰西斯·培根爵士、一匹绿马、一面镜子、从坟墓中走出的基督、人猿泰山、一件马甲、乘着气球的奥 XX 国巫师、四肢着地的巴比伦国王和一棵香蕉树等等。

不过，还是让我从头说起吧！

第一章 拉尔夫·冯·汪汪先生

1978年我获得了科伦大学医学博士学位后，便去汉堡参加指定的培训，这是要成为一名高速公路巡逻队外科医生所必须通过的。培训结束后，我正式成了北莱茵河威斯特伐利亚第五反盗油者分队的助理外科医生。围剿臭名昭着的罗顿弗兰茨团伙的战役使许多人获得了荣誉和提升，但给我带来的只有不幸和灾难。在埃默里赫匝道附近的决战中，我肩部中弹，肩骨被击碎。要不是我的护理助手摩根拼死相救，我恐怕早已落入杀人不眨眼的罗顿弗兰茨之手。他让我横躺在一辆大众汽车上，并驾车安全地返回了巡逻队的驻地。

在汉堡的基地医院，我看似在慢慢康复，却有莫名其妙地患上了一种十分罕见的疾病。

类似的病例，我只看到过一次。凑巧的是，患者也是一个医生，不过他是英国人，并且是在一百年前的另一片土地上饱受伤痛的折磨。我的病例被写进了医学杂志，后来又被世界各地的非专业性期刊转载。尽管我比较喜欢它的医学名称“韦斯坦综合症”，但我认为它的另一个广为人知的名称“游动性疼痛”更通俗易懂些。因为这种间歇性疼痛并不停留在老地方，有时它还会向下游移至腿部。这种病症在医学界轰动一时，直到几年后人们才揭开了它神秘的面纱。(参见《伤痛游动之谜》，尚未出版。)

不管怎么说，我一天天好起来，渐渐可以在病房内一瘸一拐地走动。天气好的话，我还会到阳台上晒晒太阳。然而，我又染上了厌世症，这是中欧地区该死的地方病。我曾有好几个月处于沮丧绝望之中，但最终还是振作了起来，这已是六个月后的事了。

虽然我的身体没有被病魔彻底摧毁，但要想再拿起手术刀是没指望了。仁慈的政府辞退了我，他们想让我安心养病，度过余生。我孤家寡人，无牵无挂，但我的社会保证金和伤残抚恤金少得可怜，还不够我吃饭。才过了几个月，严重的财政困难就出现了，我不得不考虑彻底改变原来的生活方式。再住汉堡希尔顿饭店实在是太奢侈、太不现实了，我决定找一处便宜的住处安顿下来。

就在我作出决定的当天，我在肯察申酒吧遇到一个人。当时，这人从背后拍了拍我那受过伤的肩膀，我疼得一缩脖子，回头一看，眼前的金发女郎竟是斯坦弗蒂。她是我在新城医院工作时手下的一名麻醉师。（和女人交往我很有经验，在三大洲的很多国家我都有过艳遇，为此我曾考虑专攻妇科。）斯坦弗蒂身材不错，但缺乏魅力。然而我那时正孤寂难当，于是热情地和她打了招呼，她似乎也很高兴见到我。我猜想她准是想炫耀她那枚簇新的订婚戒指。我随即邀请她共进午餐。我们乘巴士到新博恩霍尔特餐厅，路上我简要地把过去一年的经历告诉了她。

“可怜的家伙！”她叫起来，“那你现在怎么办？”

“找一套便宜的公寓，”我说，“但价廉物美的也许不那么好找。现在住房供不应求，通货膨胀也不可能在短期内得到缓解。”

“太有趣了！”斯坦弗蒂兴奋地说，“你是今天第二个说这种话的……人。”

“谁是第一个？”

“一个刚开始新职业生涯的人。万事开头难，他现在也很不容易。他正在寻找室友，一个既可和他合租房屋又能共创事业的伙伴。一个曾有警察工作经验的人。你似乎挺合适，只是有一件事……”

她欲言又止。我忙说：“如果他不难相处，我很乐意和他合租房子，再说我也非常需要一份工作。”

“这些都是次要的。当然，他很容易相处，可以说非常惹人喜爱。”

她犹豫了一会儿又问：“你讨厌动物吗？”

我盯着她看了一会，说：“一点不。怎么，这人养宠物？”

“不完全是。”她看上去怪怪的。

“那，是怎么回事？”

“有一只狗。一只高智商的……警犬。”

“你不是要告诉我这家伙是瞎子吧？”我说，“当然，这也无所谓。”

“只是色盲。他叫拉尔夫。”她说。

“好的，说下去。”我说，“叫他拉尔夫先生如何？”

“那是他的名，他的全名是拉尔夫·冯·汪汪。”

“什么？”我放声大笑，“一个人的姓竟是狗的叫声？”

突然，我恍然大悟。我想起来曾在哪儿听到过，应该说是看到过有关冯·汪汪的文字介绍。

“你是说，”我慢吞吞地说，“一只狗要寻找搭档和室友？”

斯坦弗蒂点点头。

第二章 气味学

15分钟后，我和斯坦弗蒂走进了贝伦纳大街12号的公寓大楼，乘电梯来到2楼。斯坦弗蒂按了2K的门铃。一会儿，门开了。这门是电控的，开关钮控制板安装在地板的一个角落里。很显然，刚才正是这向我们小跑过

来的狗用他的爪子按的开关。这可是我见过的最高大的警犬，重约160磅。他目光敏锐，褐色眼珠时而如槭糖浆般清澈，时而又呈法兰克福香肠般的暗棕色，深不可测。他有一张黑色的脸，背部还有一块黑色的鞍形花纹。

“韦斯坦医生，拉尔夫·冯·汪汪先生。”斯坦弗蒂为我们作了介绍。

他咧着嘴对我笑笑，或者说是张了张下巴，露出那长而锐利的牙齿。

“请进，不要拘束。”拉尔夫把我们让进房间。

尽管我早有思想准备，但还是吓了一跳。他说话时嘴巴一动不动，声音却从喉咙里发了出来，一口标准的高地德语。但声音和一位已故多年的美国电影演员一模一样。

说得具体一点，正是汉弗莱·博加特的声音。

如果是我，我会选择巴拉尔·拉思伯恩的声音，但“青菜萝卜，各有所好”，特别是对有着像拉尔夫这种牙齿的。这声音本身并不神秘，对这声音，即使有所准备，听起来也是怪怪的。这声音和拉尔夫的高智商一样，都是德国科学的成就。

狗（或其他动物）的嘴结和声带不能清晰地发出人的声音。科学家们在拉尔夫的喉部安装了一台微型原子能语音合成仪来弥补这种缺陷，并通过人造蛋白结合神经将其狗的大脑言语中枢连接起来。但拉尔夫说话前必须先想出三个代码单词传递到语音合成仪。这一点至关重要，否则他想到什么就会说出什么。他说话时的语调变化是自动的，是随着他情感的波动而变化的。

“给我们倒点儿喝的好吗，亲爱的？”我们进屋后，拉尔夫对斯坦弗蒂说。然后，他用爪子指着一张宽大舒适的安乐椅对我说：“坐那儿吧，老兄。”我坐下来，真不知是否该对他那放肆的称呼表示愤慨。我还是控制住自己，谁能对一只狗有过高的期望？特别是一只自称已看过四十九遍《马耳他猎鹰》的狗。这当然是我后来才知道的。后来我还发现他说话的方式也变化莫测，往往一句话说到一半就中途改变。

起居室相当大，房间的一角有一个琳琅满目的吧台。斯坦弗蒂在那儿给我们准备饮料。

她给自己调了一杯加柠檬和盐的龙舌兰酒。我要了一杯柯金蒂洛赫出产的杜干露，双料加冰。她又在地上的水晶碟子里给拉尔夫倒了三小杯特级苏格兰威士忌。这狗开始舔起来。见到这情景，我不禁扬了扬眉梢。这个小动作没有逃过他的眼睛。他说：“我是私人侦探，医生。喝酒是私人侦探的优良传统。我总是尽量按人类的习惯去做——如果喜欢这习惯。要是我从碟子里喝东西让你感觉不舒服，我可以用两只脚爪夹住玻璃杯喝。但见鬼，我为什么要这样做？”

“对对对，完全没必要。”我连忙说。

拉尔夫不再喝酒，他跳到沙发上，面对我们坐下。“你们刚才在肯察申酒吧喝过酒，俩位都是那里的常客。后来，你们又在新博恩霍尔特餐厅共进午餐。斯坦弗蒂告诉我说你们将乘出租车来，但你们又改乘了巴士。”

一阵沉默后，我突然意识到自己该对他的分析发表点看法，但一时又找不到合适的话，只好说：“哦？”

“这小妞什么也没有告诉我。”拉尔夫显得有点恼火。“我只是想让你们知道些仅仅作为人是不可能知道的事情。”

“仅仅？”我也有点不高兴。

拉尔夫耸耸肩，要知道狗事实上是没有肩的，因此他能完成这个动作实

在是一项了不起的成就。

“对不起，医生。别生气，我没一点儿冒犯你的意思。”

“很好。”我说道，“那你是怎么知道的？”

既然我已在想着这件事，我的确想弄个明白。

“肯察申是城里唯一一家免费给老顾客提供一杯狮牌啤酒的餐厅。俩位当然更喜欢喝其他饮料，但又舍不得放弃这杯免费饮料。你们如果没有去过肯察申，我就不会闻到你们呼吸中的狮牌啤酒味道。接着你们去新博恩霍尔特就餐。那里供应一种自配的色拉，它那特殊配料我一闻就知道。要知道狗的嗅觉要比人的灵敏一百万倍。另外，如果俩位正如这位小姐所说是乘出租车来的，身上应该有更刺鼻的煤油气味。你们的衣服上和头发上有一些这种气味，但这是在街上吸到的，当然还混有高硫煤的气味，现在很多汽车都以这种煤为燃料。但我凭嗅觉推断，你们改乘了气味相对较淡的使用燃料电池的巴士，对吗？”

“我承认这让人不可思议，但对你的鼻子来说，这不是难事。”

拉尔夫接着又说：“我的一个非常优秀的同事，绝对是最优秀的，曾说过，侦探的首要本领是透过假像看本质。而我要说这只是第二本领，第一是透过假像嗅本质。”

他此时的心情似乎不太好，但从碟子里舔了几口酒后变得和蔼多了。我从杯子里呷了几口后心情也好了起来。他甚至允许我抽烟，但必须对着我椅子上方的排烟孔。

我点着烟，他嗅了嗅，很内行地说：“古巴产的。革命的红鸽子。”后一句话他是用西班牙语说的。

“太让人吃惊了！”更让我吃惊的是斯坦弗蒂不知何时坐到了我的大腿上。

“这没什么大不了的。我已着手写一篇关于雪茄味道之细微差别的专题小论文，不登大雅之堂的。但后来我发觉我不得不把它写成一本厚厚的教科书，这种东西谁想看呢？”

我对斯坦弗蒂的行为很不满。我告诉她我们在谈正经事，我不想给冯·汪汪先生留下不好的印象。

她咯咯地傻笑道：“你不必介意，我坐这里是因为我也想抽烟，而拉尔夫这儿只有一个排气孔。他不是说要抽烟，必须坐在这下面吗？”

在这种情况下，同这狗顺利地进行交谈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我们还是努力进行。我告诉拉尔夫我对他的情况略知一二。我知道他的父母曾是汉堡警察局的警犬。他们生了八只小狗，拉尔夫便是其中之一。自从科学家们在小狗和他们的父母身上做了科学实验后，他们的基因都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异。这些实验是由大脑变换术研究和能量供应所的生物学家们进行的。而拉尔夫的高智商则得益于生物外科手术。他的大脑相对其身材来说并不算大，但其复杂程度可以和人脑相提并论。科学家们利用人造蛋白质在他的大脑中制造出成千上万个新的神经通路，但他的小脑却因此受到损伤。他几乎没有潜意识，所以无法做梦。

大家知道，不能做梦会导致精神逐渐失常，最后崩溃。为此，拉尔夫只好在白天造梦，然后靠视觉和听觉把梦记录下来，到了夜里再输入大脑。关于细节这里就不详述了，《偷梦案》一书（尚未出版）将让你一饱眼福。

在拉尔夫很小的时候，研究所曾发生过一次爆炸，他的兄弟姐妹以及负

责培养他的科学家都在这次事故中丧生。幸存的拉尔夫又重新被警察局接管。他们送他去学校。他在那儿接受忠诚教育，进修作为一只训练有素的警犬所必需的课程。他还是唯一一只上阅读、写作和算术课的小狗。

拉尔夫现年二十八岁，但看上去只有五岁。有人把这种反常现象归因于基因变异实验，还有人断言科学家们已研制出长生不老药并已用在拉尔夫和他的同胞身上。如果不是那次爆炸将记录都毁掉了，世界上说不定从此就有了长生不老丹。（详情请看《关于长寿的一桩小案子》，尚未出版。）

拉尔夫的存在鲜为人知，多少年来只有几名发誓不泄密的警员和警官知道。大家都认为这样有利于他的侦探工作。但最近，拉尔夫自己暴露了身份，因为他不甘心只当一只警犬。

他非常骄傲，而且雄心勃勃。他干脆辞职当了一名私人侦探。他申请开业执照时，舆论哗然。报纸、电台、电视台的记者们向汉堡蜂拥而来。有人甚至向法院起诉他，虽然法院还未作出判决，但拉尔夫俨然已经以自由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自居并开始工作了。（关于这桩著名的案子的判决结果，请看《铜币保管人库帕的恶作剧》，尚未出版。）

拉尔夫虽然离开了警察局，但仍然离不开人类。这不，他要寻找室友和合作伙伴呢。

我向他介绍了自己的情况。他静静地听完后说：“我喜欢你的气味——诚实、不卑不亢。搬进来和我一起住吧！”

“我也很乐意。”我说，“但这里只有一间卧室……”

“都是你的。”他爽快地说，“我喜欢斯巴达式的简朴、刻苦，狗嘛。你也看到了，另一间卧室已改成实验室。我就住里面，睡在桌子下面的地毯上。你在这里有绝对的隐私权。”

你可以带女人回来，但不许吵闹。有一件事要说好，我是你的上司。我的朋友，如果你觉得这冒犯了你们人类沙文主义，那我们趁早作罢。”

“这没问题。”就在我起身准备过去和拉尔夫握手时，竟忘记腿上还坐着斯坦弗蒂。她重重地摔在地上，不禁恼羞成怒。我承认刚才的行为有些愚蠢——至少是不太明智。她狠狠地咒骂着，头也不回地向门口走去。拉尔夫看着我伸出的手说：“还有一点你要知道，我从来不和人握手或摇尾乞怜。”

“是这样。”我自讨没趣地放下手。

这时门开了。我转过头看见斯坦弗蒂已走出门，手还揉着屁股。

“再见！”我冲她喊道。

“但愿别再见，你这个笨蛋。”

我耸耸肩对拉尔夫说：“她总是这样，一点小事就生气。”

几分钟后我去饭店取行李。当我提着箱子再跨入新家的门槛时，猛然呆住了。拉尔夫坐在沙发上，两眼炯炯有神，他伸出血红的长舌头兴奋地喘着粗气。他对面坐着个女人，我从没见过这么可爱的女人。她刚才肯定对拉尔夫说了什么让他感觉愉快的事，因为他现在说话的方式和先前完全不同。

“进来，我亲爱的韦斯坦。”他对我说，“我们的合作就要开始了。”

第三章 案情陈述

乐观主义者就是那种老把往事抛诸脑后的人。我就是个乐观主义者。这是我对莉萨·斯佳丽汀一见倾心的另一种说法。她娇小玲珑，一头拳曲的栗色长发，一双水汪汪的褐色大眼睛。我着了魔似的盯着她，全然忘记了手上还提着两只沉甸甸的衣箱。直到拉尔夫为我们作了介绍，她低下头抿嘴笑

起来，我才意识到自己的样子是多么滑稽可笑。我的脸一下子红了，忙放下行李，接过她那娇嫩的手轻轻一吻，一丝淡淡的、怡人的清香沁人心脾。

“你肯定在报纸或电视上看到过有关斯佳丽汀太太的丈夫失踪的报道吧？”拉尔夫开口问道，“即使你不知道这回事，那总该听说过这位著名的画家吧？”

“对于艺术，我还不至于这么无知。”我冷冷地说。我的声调掩饰不住内心的失望，刚见到她的那种喜悦顿时烟消云散——原来她已名花有主。我早该从她手上的戒指明白这一点，但我为她的美貌所倾倒，竟然对此视而不见。

艾尔弗雷德·斯佳丽汀是个富有的画家。近十年来所更是声名鹊起。但我个人认为他那所谓的淡紫色野兽派作品一文不值，简直是愚弄公众。我宁愿在美术馆里挂上连环漫画《受到良心谴责的孩子》的原稿，也不愿挂上斯佳丽汀之流的劣作。但无论他的艺术品位如何低下，对于女人他无疑是很有眼光的。三年前他和美丽的莉萨·玛丽亚·莫尔斯坦结了婚，而现在莉萨却有可能成为寡妇。

想到这儿，我心中希望的火种又复燃了。

我记得艾尔弗雷德·斯佳丽汀是在两个月前失踪的。那是5月的一个傍晚，他出去散步后就再也没有回家。起初，大家担心他是被人绑架了，但因为一直没人来索要赎金，于是又否定了这个猜测。

我把对这个案子所了解的情况告诉了拉尔夫，他点点头。

“昨晚，案情出现新的转机。斯佳丽汀太太之所以来找我是因为她对警察局破案的进展极为不满，可以说，根本没有进展。斯佳丽汀太太，请您把刚才对我说的再向韦斯坦医生重复一遍。”

她那深褐色的大眼睛注视着我，把昨天发生的事大略说了一遍。她的声音和她的眼睛一样动人——更不用说她的身材了。我注意到拉尔夫仰着头，竖起耳朵坐在那里。我当时并不知道，他让莉萨重复叙述是想再听一次她讲述时的语调变化。他能捕捉到人耳不能分辨出的细微变化。正如他常常说的：“我亲爱的韦斯坦，我不仅能嗅出，而且还能听出隐藏着的情绪波动。”

“昨晚大约7点的时候，我正准备出门……”她开始叙述。

和谁？我心里想着，妒火中烧，但又自知根本无权这样问。

“……汉堡市警察局的斯特拉斯少尉来电话说，他有一件重要的东西给我看，问我能否去总局。我当然愿意，当即就坐出租车去了。到了那儿，他把我领进一间屋子，给我看一幅画。我当时惊呆了。这幅画我以前从未见过，但我立刻看出这是我丈夫的作品。我根本无须看他的签名（签在老地方——画的右上角）就知道。我把自己的判断告诉警方并说：‘这意味着艾尔弗雷德一定还活着！可你们是从哪里得到这幅画的？’

“他说警察局是早上才得到画的。一个叫劳希茨的富商一周前死亡。律师在清理他的遗产时，在宅中一间上锁的房间里发现了这幅画。里面还有许多以前被盗的艺术品，件件都很值钱。这幅画只是其中的一件。劳希茨本人并不是贼，但他专门收购那些被盗的物品，或授意别人盗窃。他的这些收藏品价值连城。这位律师通知了警察，警察根据签名得知这幅画是我丈夫的。”

“这点可以肯定，斯特拉斯绝不可能仅从画的风格上辨别出是斯佳丽汀的作品。”拉尔夫嘲讽道。

莉萨听了拉尔夫的话，秀眉一挑。“啊，我明白了。怪不得我对这位少尉先生说我想来找你时，他不太高兴。当然，那是后来的事了。

“不管怎么说，我告诉斯特拉斯这是艾尔弗雷德还活着的证据，至少说明他不久前还活着。因为他完成这幅画至少需要一个半月，即使是在被迫的情况下。斯特拉斯说这可能是赝品，或者是我丈夫失踪前画的。我肯定地告诉他这不是赝品，我一眼就能辨出。另外，他说这幅画是我丈夫以前画的是什么意思？我对丈夫每天所做的事一清二楚。”

说到这里，她打住了，目光盯着我，脸颊微微有些泛红。

“我错了。我丈夫有个情妇，他经常去她那里，一周至少三次。我是在他失踪后才知道的，是警察告诉我的。他一直和那女人来往，已经有两年了……她叫希尔达·斯佩克。但警察又说，艾尔弗雷德在她那儿从不作画。当然，她也可能把证据转移了，然而斯特拉斯说如果是这样，她也不可能一点蛛丝马迹都没留。”

斯佳丽汀这个畜牲，我心里骂着。和这么可爱的姑娘结了婚，还去找其他女人！

拉尔夫这时发话了：“我已了解了有关希尔达·斯佩克的一些情况。首先，她有案发时不在现场的充分证据。英语里称之为‘铁证’。斯佳丽汀失踪前两天，她就去不来梅探望朋友了。直到事发两天后，她才回到汉堡。至于她的背景，她曾是一家出口公司的打字员。两年前斯佳丽汀开始养着她，她便离开了那家公司。她没有前科，她的哥哥倒曾因敲诈和斗殴被逮捕过几次，但每次都没被定罪。她哥哥是个肥胖的家伙，丑陋无比，同她漂亮的妹妹正好形成鲜明的对照。他有个绰号叫‘河马’，对他来说，这真是再恰当不过了。他有四个月没露面了。”

拉尔夫说完这番话沉默了片刻，然后走到电话机旁。电话机搁在地上，旁边还有一个奇怪的工具。这工具一端细而长，但不锋利；另一端呈漏斗状。拉尔夫用它打电话的时候，我明白了这工具的功能。他把一只爪子放在细长端上，另一只爪子则伸入另一端的漏斗中。然后他用细长端敲击电话机上的按键。

扩音器中传来一位警官的声音。拉尔夫请他让斯特拉斯少尉接电话，但他说斯特拉斯不在局里，于是拉尔夫留下一个口信。他放下电话后很有把握地对我们说：“斯特拉斯不会马上回电话，但最终好奇心会战胜他自己。”

一般情况下，我们很难分辨一只狗是否在笑，但我敢发誓拉尔夫此时不只是露出牙齿，他的双眼还闪耀着愉快的光芒。

突然，他举起一只爪子，悄声说：“嘘，不要出声。”

我们看着他，面面相觑，我们什么也没听到，但他肯定是听到了什么声响。他跳到控制板旁，按下开门按钮，然后迅速冲向门口。门向里打开了，只见一个戴着听诊器的男人傻乎乎地站在门口看着我们。拉尔夫向他扑过去，他大叫一声，转身就逃。拉尔夫又向他后背纵身一跃，他狠狠地撞在走廊另一面的墙上。我赶紧跑过去扶他，但令我惊奇的是，拉尔夫却一路小跑回到了房间。这时我才看见贴在门上的小装置。那人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怒目而视。他的个子刚够警察标准，看上去不过三十五岁。窄脸，鹰钩鼻，两只黑色的小眼睛间距很近。

拉尔夫给我们介绍：“韦斯坦医生。斯特拉斯少尉。”

他没有理睬我。他把那小装置拽下来，连同听诊器一块儿放进夹克衫口袋里，脸色也不再那么难看。

“在美国使用窃听器是违法的，这里也应该是这样。”拉尔夫说。

“会说话的狗也该是违法的。”斯特拉斯说。他转向斯佳丽汀太太，脚跟一并，鞠了个躬。

拉尔夫干叫了几声，后来我发现这就相当于他的笑声。他说：“不用问也知道你为什么偷听。你已陷入困境，而你希望偷听到我的什么话从而得到一些线索。就是这么回事，我亲爱的少尉先生！”

斯特拉斯脸红了，但他马上理直气壮地说：“斯佳丽汀太太，你可以雇这位长毛的四只脚的福尔摩斯……”

“不胜荣幸。”拉尔夫咕哝着。

“……这是你的自由，但你不能把警察搁在一边。何况，他的私人侦探执照是否合法还很值得怀疑呢！如果你坚持要雇他，说不定会惹麻烦。”

“斯佳丽汀太太对法律上的各种后果十分了解，我亲爱的斯特拉斯。”拉尔夫冷冷地说，“她对我信心十足。同时我还要告诉你，当局已允许我开业。如果你对此有怀疑，可以打电话问问市长本人。”

“你……你！”斯特拉斯气急败坏，“那是因为你曾救过市长大人的孩子！”

“废话少说，我想亲自查看那幅画。我相信斯佳丽汀的下落就在其中。”

“这是警察局的东西，”斯特拉斯说，“只要我还有发言权，你就休想把你的狗鼻子伸到警察局大楼来。除非你进了我们的监狱。”

我非常惊讶，他们俩彼此间好像有着深仇大恨似的，就像范德格拉夫发电机的两个电极，霹霹咣咣地跳跃着火花。后来我才知道，拉尔夫当初到警察局工作就是派给斯特拉斯的。开始他们还相处得不错。但事实渐渐表明拉尔夫比斯特拉斯更聪明能干。斯特拉斯开始嫉妒拉尔夫，然而他没有申请另换一只狗。他多次把实际上是拉尔夫的功劳记到自己头上，并因此提升得很快。到这狗辞职时，斯特拉斯已升到了少尉。然而自那以后，他把负责的两起案子办得一塌糊涂。这样，谁使得斯特拉斯获得连连提升就不言而喻了。

“请原谅，”拉尔夫说，“警察可以将这幅画当作证据收起来，但不可否认它是斯佳丽汀太太的财产。不管怎样，我想我会避开这些繁文缛节，直接去向市长大人申诉。”

“行了，”斯特拉斯的脸又变得苍白，“但我得和你在一起，以确保你不对证据做什么手脚。”

“而且让你尽可能多学着点。”拉尔夫说完“汪汪”大笑。“韦斯坦，把那只小工具箱带上好吗？那里面有我专用的工具。”

第四章 黑暗中的光明，冯·汪汪彬彬有礼

我们叫了辆出租车去警察局（斯特拉斯不许我们坐警车）。路上，拉尔夫又对我说了些有关艾尔弗雷德·斯佳丽汀的事情。

“他父亲是德籍美国人，是一名教师。母亲是汉堡人。自然，他一口流利的英语让人们认为他就是加利福尼亚人。他很小就对绘画感兴趣。从青年时代开始，他遍游德国各地，描绘乡村和城市的景色。他相貌英俊，风流倜傥。他的记忆力奇好，是个技艺非凡的画家。他的画原先相当传统，十年前他创建了淡紫色野兽派后，风格有了很大的改变。他对德国文学和英国文学也颇有修养，喜爱弗兰克·鲍姆和刘易斯·卡罗尔的作品。他经常在画中借用他们书中的人物。顺便提一下，这俩位作家都喜欢用双关语。”

“我知道！”我冷冷地说。毕竟，人总不愿意让一只狗认为自己无知。“那这一切意味着什么？”

“也许意味着一切，也许什么也不意味。”

大约10分钟后，我们到达警察局，来到一间很大的房间里。里面陈列着许多物品，它们都是各种犯罪活动的遗留物。斯佳丽汀太太把我们领到那幅画前（其实，我们并不需要她引领）。斯特拉斯在一旁警惕地看着我们。我看这幅画简直不知所云，虽然我不想得罪斯佳丽汀太太，但还是说出了我的这个看法。没想到，她笑了并说很多人和我有同感。

拉尔夫对这幅画左左右右、上上下下研究了好半天，然后说：“我的怀疑也许没错，等着瞧。”

“你怀疑什么？”斯特拉斯走过来，凑近画布看着上面的众多人物问。

“我们可以假定斯佳丽汀太太知道她丈夫失踪前的所有作品。这幅画是案发后出现的，所以我们可以假定这是他在这两个月内画的。很显然，绑架他的人不是为赎金，而是要他为他们作画去卖钱。他们肯定以死来威胁他。目前，他至少已替他们画了一幅，很可能已经或者正在为他们画更多的画。

“这些人不能在公开场合卖斯佳丽汀的画。但总有一些不道德的狂热的收藏家愿花大价钱私下收购这些画。劳希茨便是其中之一。斯佳丽汀现在被囚禁，他自然想逃出来，但又逃脱不了。可是他很聪明，想出了一条向外传递信息的妙计。他知道自己画将被卖掉，那何不把信息藏在画中呢？”

“太棒了！”斯佳丽汀太太赞叹道。她轻轻地拍拍拉尔夫的脑袋，拉尔夫得意地摇着尾巴，我嫉妒极了。

“一派胡言！”斯特拉斯大声嚷嚷，“他一定知道画会落入某个私人收藏家之手，而此人不可能向外界透露斯佳丽汀现在正被囚禁。因为若让外界知道他参加了一桩非法交易，他自己就会吃官司。况且，他凭什么要怀疑画中藏有信息？最重要的是，我根本就不相信画里有什么信息！”

“斯佳丽汀肯定是想孤注一掷，铤而走险，因为那总比等死强。他可能指望收藏家良心发现去告诉警察。我承认这种可能性很小。他也有可能希望收藏家忍不住向几位好友炫耀这幅画，说不定其中某人会去向警察报告，这样画就会落到警察手里。然后，又可能有一位精明强干、有学识的警察领会了画中的含义。不过说老实话，这些情况都不太可能发生。”

斯特拉斯轻蔑地哼了哼鼻子。

“那么只剩一种可能性——收藏家死去。这一可能性非常小，然而奇迹就是发生了。”

接着在死者合法的遗产清单上就出现了这幅画。而恰巧可能有人能看懂其中的含义——如果其中真有含义的话。”

“这正是我要说的。”斯特拉斯反驳道，“即使真的像你所说的那样，绑匪也不是傻瓜，他们会检查画。因为他们想到的第一件事就是他会不会在画中暗藏信息。这是很自然的。”

“可你1分钟前还没这样想呢！”拉尔夫也反驳道。“不过你说得不错……我是指你同意我说画中藏有信息这一点。好了！”拉尔夫略提了提嗓音。“现在让我们来作个假设。斯佳丽汀希望在画中传达的信息，很可能是地图之类的。这样就能引导警察或其他什么人直接找到他被囚禁的地方。

“但怎样做到这点又不被绑匪识破呢？他必须考虑得非常巧妙以躲过检查。至于怎样巧妙，我看取决于他的学识和悟性，但太过份又会弄巧成拙。而且他选择的符号要能暗示他现在的情形、绑架者的姓名、职业——假如我们的画家知道这些，还要暗示确切的囚禁地点——假如他知道这个地方。”

“假如，假如，假如！”斯特拉斯烦躁地朝空中挥动着双手。

拉尔夫继续说：“假如是我，就没有假如。大家要知道斯佳丽汀对德语和英语都非常精通。他喜欢爱用双关语的卡罗尔和鲍姆。因此，由于没有想到会出现这种意外，他可能不得不用这两种语言的相关语。”

“他有可能这样做。”斯佳丽汀太太说。“但是，他应该知道几乎没人能理解他的良苦用心，他还会这样做吗？”

“我说过了，这是死马当作活马医，夫人。总比等死好。”

“好了，韦斯坦，不管我有多聪明，总归是只狗，而且还是色盲。（但在他整个职业生涯中并非都如此，请参见《疲倦的染色设计师奇遇记》，即将出版。）请你为我描述一下画布上每一部分的颜色。”

斯特拉斯在窃笑，我们谁也没理会他。

我描述完后，拉尔夫说：“谢谢你，我亲爱的韦斯坦。现在，我们将重要的部分和不重要的部分区分开来。事实上，对这幅画来说，即使是不重要的也是重要的。大家注意看这两堵彩色的墙，它们将画面分成三部分——就像当年的高卢。这一堵始于画面左侧中央，然后弯曲向上到上边缘中央。这一堵始于画面右侧中央，弯曲向下到下边缘中央。三部分都画满了奇怪的、似乎毫不相干的、甚至不易理解的人和物。淡紫色野兽派的辩护士们坚持说他们的创作来自集体潜意识，而非个体或个人，因此每个人也就看不懂他们的画了。”

“一派胡言！”我愤愤地说，竟忘了莉萨还在场。

“恐怕这次要另当别论。”拉尔夫说。“现在注意看这两堵墙，它们看起来很像中国的长城。墙头上画有许多小圆圈，被包围起来的两个角落内也散落着一些小圆圈。你们难道看不出这意味着什么吗？”

“小圆圈也就是零，表示无意义。”我插言。

“很简单是不是，医生？但就是如此。我认为斯佳丽汀是在告诉我们里面的东西是没有意义的。信息藏在当中的那一部分，因为那里没有圆圈。”

“请证明这一点。”斯特拉斯说。

“首先来看第一步——假设我们能找到这第一步。看右上角这个怪模样的人。从他上半身看，这显然是福尔摩斯——头戴一顶猎鹿帽，身披斗篷，口叼烟斗，手上还拿着放大镜。

至于这烟斗是他沉思时叼的用欧石南根制的那个，还是和人争辩时叼的用粘土制的那个，我们无法确定。从他下半身看，他穿着吊带花饰皮裤，这表明他是一个巴伐利亚人，也就是德国人。福尔摩斯的这个上半身形象对想查明真相的人来说意味着两件事。首先，我们要用侦探的眼光来研究这幅画；其次，谜语一半用英语表达。而这下半身的打扮说明谜语的另一半用德语表达。这是我的猜测。”

“荒谬！”斯特拉斯不以为然地说，“那旁边这个穿着16世纪服装的人又代表什么？”

“噢，对了，再来看这位秃顶、大胡子，脖子上围着伊丽莎白时代轮状皱领的绅士。他手握一支笔，正在纸上写着什么。纸的上方已写好了题目。医生，”拉尔夫转向我说，“从我的工具箱中拿只放大镜，请你看看上面写的是什么呢？”

第五章 破晓

我取出放大镜仔细辨认，终于看出上面写着：New Atlantis。

“斯佳丽汀肯定是借助放大镜写上去的。”

“大家有没有想起什么？”拉尔夫问。

瞧他那样子，定是成竹在胸。他就是喜欢这种比人类更胜一筹的感觉。虽然我对此有点儿反感，但又觉得可以理解。因为那么长的时间以来有那么多的人对他总是以一种施惠者的身份自居。

“New Atlantis (《新大西岛》) 是伟大的学者和政治家弗兰西斯·培根的作品。”我突然想起来。拉尔夫对我眨眨眼睛。我灵机一动，大叫：“培根！斯佳丽汀的情妇叫希尔达·斯佩克。”

[英语中的“培根”(Bacon)和德语中的“斯佩克”(Speck)都是“熏肉”的意思。]

“你已迈出了第一步，我亲爱的韦斯坦。现在让我们看你迈出第二步。”

“培根和他身旁的一匹绿马、一栋房子显然是一个关系密切的整体，独立于画面的其他部分。房子顶楼的窗户旁倚着一个女人，她的肩上停着一只猫头鹰。我得承认我不太明白这组画面代表什么，更不明白那些把它们连接起来的卷须代表什么。”

“没辙了，嗯？小家伙。”拉尔夫的语调令我一怔。不过我已习惯了他那变化无常的角色转换。

“告诉我，医生，这匹马的绿色是哪一种绿？”

“嗯……”

“是尼罗绿。”莉萨说道。

“你真是一个模范委托人，亲爱的。”拉尔夫说。“好极了，我亲爱的医生，你没有想到什么吗？你呢，斯特拉斯？”

斯特拉斯不知嘀咕了一句什么。

莉萨激动地答道：“河马！”

[德语中“尼罗(河)”(Nil)“马”(Pferd)这两个词合在一起，就成了“河马”(Nilpferd)。]

“对，河马。希尔达·斯佩克哥哥的绰号不就是‘河马’吗？现在来看这幢房子。这里有个肩上站着一只猫头鹰、从顶楼窗户朝外望的女人。斯特拉斯，告诉我，‘河马’有没有特别要好的朋友，一个希腊人？来自雅典？”

斯特拉斯唾沫四溅地说：“局里肯定有人一直向你透露消息。我会……”

“绝无此事。”拉尔夫说。“显然，顶楼和带猫头鹰的女人在这幅画中十分重要。‘顶楼’一词在德语中为‘Dachstube’，并无特别意义，但把它译成英语中的‘顶楼’(attic)，就耐人寻味了。attic在英语中有俩个意思。如果首字母大写(Attic)是指古雅典语言和文化。广义上讲，泛指希腊。请注意，德语形容词‘雅典的’(attisch)英语‘雅典的’(Attic)一词是很相像的。为了明确这一点，斯佳丽汀画了一个肩上站着一只猫头鹰的女人。这个女人不是智慧女神兼雅典城的守护女神雅典娜又是谁呢？斯佳丽汀用她来作暗示是很冒险的，因为绑匪即使只上过中学，也可能从哪儿偶然知道雅典娜，但他们不可能想起她。总之，斯佳丽汀不得不使用一些多余的信息以保证他的信息被人理解。如果我们在这里没有发现很多这样的信息，我也不会感到奇怪。”

“那卷须呢？”我问。

“这是德语中的双关语，我亲爱的医生。德语中‘卷须’(Ranke)和‘阴谋’(Ranke)很相像。画面中这三个形象被代表‘阴谋’的卷

须结合在一起了。”

斯特拉斯干咳了几声后问道：“那带顶楼房子下面的这面镜子又代表什么？”

“注意看这条黄色的砖路，它起始于这面镜子，向左方即向西曲折延伸。我认为斯佳丽汀的真正意思是道路向右或者说是向东延伸。镜子里看到的虚像当然是和实物反向的。”

“是什么路呢？”斯特拉斯又问。

拉尔夫转了转眼珠摇摇头。

“绑匪必定会要我丈夫解释画中内容寓意何在？”莉萨说，“他们会对他的画产生怀疑。”

“这个不难对付，瞎说一通就行了。”拉尔夫说。“到目前为止，斯佳丽汀已点了几个绑匪的名字。他是如何知道绑匪是谁以及自己被关押在何处的，我也不知道。时间加推理，再加一点运气会说明一切。可以给我们一张德国公路的地图吗？”

“我不是被人使唤的狗。”斯特拉斯发着牢骚，但他还是去搞了张地图来。这是一张巨大的地图，比例为1：750000，上面标明了全德国的高速公路系统。斯特拉斯把地图打开钉到墙上，德国北部的情况一目了然。

拉尔夫说：“如果斯佳丽汀在这条砖路开始的地方画上一个美国式的汉堡包，那么即使是愚蠢的绑匪也能看出其中的奥秘。他十分相信找寻他的人的聪明才智，他相信他们会意识到这条路必始于犯罪活动开始的地方——汉堡。”

他说完，开始将地图和画面作比较。过了一会儿，坐立不安的斯特拉斯终于忍不住了：“好了，伙计！我是说，狗！你……”

“你是说冯·汪汪先生吗？”拉尔夫说。

斯特拉斯很窘，但还是勉强说：“当然。冯·汪汪先生，你怎样解开这谜团呢？”

“你们看，沿着这条黄色砖路有许多人物，最后是一轮从城堡后升起的明月。这些人物的头上都有光环。我开始也感到迷惑不解，但后来终于明白光环和小圆圈异曲同工。也就是说，我们也不必注意这些人物。

“但城堡后的明月表示什么呢？请看地图。从汉堡朝东南方向伸出的这两条公路正好在卢内堡城(Luneburg)上方交会。‘堡’(burg)就是城堡。但‘卢内’(Lune)一词在德语中没有意义，然而和英语‘月亮的’(lunar)拼法相像，由此有了这轮明月。黄色砖路就从那儿再往南延伸。

“我承认现在我也有点糊涂了。我们不妨坐车去卢内堡及它的南面实地看看，我再研究研究这张地图和这幅画。”

“我们不可能带上画，它太大了。”斯特拉斯说。

“没关系，我都记在这儿啦。”拉尔夫用爪子拍拍自己的脑袋说。“但对你这种记忆力差的人来说，我建议拍一张彩色即刻成影照。”说完他对斯特拉斯咧嘴笑起来。

第六章 在黄色砖路上

斯特拉斯打心底里不乐意和拉尔夫同行，但是没有拉尔夫又破不了案。拉尔夫还是坚持让我和斯佳丽汀太太一同前往。斯特拉斯出发前先派了两个人去监视希尔达·斯佩克，以防她“开溜”——就如同美国人说的那样。他

现在还没有证据逮捕她。我猜想他也不相信将会有逮捕她的证据。

我、莉萨，还有这只狗走出警察局大门，钻进一辆蒸气驱动的大型豪华警车，当然，坐在后座，斯特拉斯则坐到驾驶员旁边。另有一辆警车将在1公里后跟随着我们，并和我们保持无线电联系。

一小时后，我们到达卢内堡北面。又向南开了半小时，我们来到于尔岑镇（Uelzen）的北面。这时天色还亮，我可以清楚看到手中照片上的画面。月儿从城堡后升起（这暗示卢内堡）；一条黄色砖路从这轮明月的南面延伸开去，经过一组画面再往南延伸了一小段。这组画面由三样奇怪的东西组成：一只无角羊（可能是母羊），一段高架铁路，一个梳着中世纪日本发型、穿着中世纪服装的弓箭手。

道路在这组画面下分叉。其中两条路蜿蜒通向上部和下部的城墙并穿过了它们，另一条则从正南方向左转弯，然后穿过或绕过一些更令人不解的人物。

第一个出现的人物看上去像耶稣，他从一座坟墓中飘然走出，坟墓掩映在一些树木中间。坟墓的右下方有一件马甲。第二个人物似乎是贵格会领袖威廉·佩恩。紧挨其后的是一个围着豹皮腰布的人，他身后还跟着两只猿猴。

再过去是一个身穿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人服装的人。他手脚着地趴在草地上，头也和地面离得很近，身旁有一棵香蕉树。

路的另一边有一只巨大的热气球，吊着的柳条篮中有一个秃顶男人，篮子的一侧醒目地写着：O.Z.

路的另一边稍远处是一片汪洋大海。海面上有俩个身材高大的看上去像北欧海盗的人正涉水而行。他们身后隐隐约约还有一对龙首战船。船上站着一群胡子拉碴的人，这些人头上都戴着带角的钢盔。那俩名北欧海盗正向一对武士走去，武士们赤身裸体，身上涂着蓝色颜料，站在马拉的战车上。

这组画面往南有一个穿着维多利亚王朝中期服装圈环裙的女人。她身后是南北战争前典型的美国南方庄园。庄园旁有一家小酒店，门口躺着几个醉汉。门上方横挂着一块招牌。招牌实在太小，即使用放大镜也写不上任何字。再往左一点点便是道路的尽头。尽头处画着一双手，它们正从另一双手中撕扯着一个包裹。

在我们快要到达于尔岑的时候，斯特拉斯带着怀疑的语气问拉尔夫：“你怎么知道我们没走错路？”

拉尔夫指着羊、高架铁路和日本弓箭手说：“英语中，字母U和‘母羊’（ewe）一词发音完全一致；‘高架铁路’在口语中就写作el；而这位日本弓箭手可能指日本武士，但我不这么看，他是日本佛教禅宗（Zen）的弓箭手。这样，U、el和zen便组成了Uelzen，即德国城镇于尔岑。”

“经你这么一说，一切似乎都这么简单，这么顺理成章。”我说。

“马后炮。”他话中带刺。

“接下来我们往哪儿开呢？”我问。

“埃斯特霍尔茨（Esterholz）镇。这解释起来并不难，你愿意试一试吗？”

“同样是英语和德语的混合双关语。”我一开口就发现比自己预想的更有信心。“‘埃斯特’（Ester）念起来很像英语‘复活’（Easter）一词，这就对应了画面上复活的基督。而那小树林当然就是‘霍尔茨’（德

语“小树林”H o l z的发音)。顺便说一下，古英语中有个词h o l t，意思是‘小树林’或‘矮林’，和德语中的‘小树林’H o l z来自相同的德语词根。”

“那马甲呢？”拉尔夫问。

“我猜这是要我们到达埃斯特霍尔茨后往西走，因为德语‘马甲’(W e s t e)同英语‘西方’(w e s t)很像。”我更为自信地说。

“好极了，医生。”拉尔夫称赞道。“那贵格会代表什么呢？”

“这个我确实不知道。”我好懊恼，因为在我说前面这些话时，莉萨一直崇拜地看着我。

拉尔夫发出几声“汪汪”的笑声，然后说：“我也不知道，我亲爱的伙计。但我敢肯定画面中有些内容，可能是大多数内容，只有等我们查看了附近的情况后才能按图索骥，洞悉一切。”

于尔岑再往东南方向走7公里，就到了埃斯特霍尔茨，再往西便踏上了通往莱斯泰德(W r e s t e d e)的路。我看着照片上一双手从另一双手中撕扯包裹的情景，恍然大悟：“对呀！莱斯泰德，暗示着一个英语单词 - - w r e s t e d (用力抢)。瞧这里，这双手正在用力抢包裹。由此可见，斯佳丽汀被关在埃斯特霍尔茨和莱斯泰德之间的某个地方。”

“说得好，该奖给你一只大玩具熊。”拉尔夫说完又追问，“那斯佳丽汀到底在哪儿呢？”

我说不上来了，其他人也默不作声。沉默中我们感到一种不断增强着的压力，这压力令我们汗颜。暮色中，每个人看上去都显得脸色苍白。再过半小时，天就要黑了。

拉尔夫突然对司机说：“开慢点，让我看看沿路这些农场的名字。”司机奉命而行。不一会儿，拉尔夫欢叫了一声：“啊哈！”

我看不出有什么东西可同贵格会联系起来。

“这家农场的主人名叫福克斯。”我说道。

“你想想，公谊会或者说贵格会的创始人不正是叫乔治·福克斯吗？”

过了一会儿，他又说：“如果我没记错，1845年就是在这个地方发生了几起惨无人道 - - 我能说惨无‘人’道吗？ - - 的谋杀案。一个叫威廉·格劳斯托克的家伙最终被捕获判刑。”

我从未听说过此事，但据我后来的观察，拉尔夫有一肚子这类耸人听闻的真实故事。他似乎对上两个世纪发生的每起恐怖案件都知道得十分详细。

“格劳斯托克和画中那个显然是人猿泰山的人物有什么关系呢？”我问拉尔夫。

“‘格劳斯托克’(G r a u s t o c k)和‘格雷斯托克’(G r e y s t o k e)发音惊人地相似。你可能知道，也可能不知道，那位被称为丛林之王的人猿泰山，就是英国贵族格雷斯托克勋爵。事实上，‘格劳斯托克’和‘格雷斯托克’两者完全是同一个意思，即‘灰色的棍棒’。它们有着同一德语词根。啊，就在那里！”拉尔夫看见格劳斯托克农场后兴奋不已。“原来这个臭名昭着的杀人狂的后代仍然拥有他的那份财产，相信他们是老老实实的农夫。”

“香蕉树旁趴在地上的人是谁呢？”斯特拉斯大声嚷嚷。向一只狗请教实在有伤他的自尊，但他又按捺不住好奇心。

拉尔夫又放声大笑。“我想这又是一个多余信息的例子。这可真难说，

亲爱的。你想自告奋勇地发表意见吗？”

“去你的吧！”斯特拉斯咒骂道。拉尔夫笑得更厉害了。

“如果我没搞错，这棵树和这个人代表一个单词而不是代表一样东西，即德语单词‘在……隔壁’(nebenan)。但问题是，在什么的隔壁？在格劳斯托克农场的隔壁？还是在气球、战争场面和南北战争前的这组画面所暗指的地点的隔壁？到目前为止，我还看不出哪一个暗示我们正在寻找或即将找到的目标。请继续开慢点。”

车内静悄悄的。我不想说话，是自尊心在作祟，莉萨终于忍不住了：“看在上帝的份上，冯·汪汪先生，别卖关子了。请告诉我们，你是怎么想到nebenan的？”

“这个四肢着地，脑袋也紧贴地面的人很像巴比伦国王尼布甲尼撒二世(Nebuchadnezzar)。这位国王发疯后就有了吃草的古怪行为。他身旁有棵香蕉(banana)树。用刘易斯·卡罗尔小说中的紧缩词方法，并将一个元音a改为e，不就得到了nebenan吗？”

“这个斯佳丽汀真是疯了。”斯特拉斯说。

“如果他疯了，也是一个功利主义的疯子。”拉尔夫说。

“你也快神经错乱了。”斯特拉斯得意地说。“看！”他指着路边上的一个名字：NEBBANNONS。

斯特拉斯乐不可支。拉尔夫沉默了片刻后平静地说：“我的分析在细节上出了点儿错，但整体上还是对的。好！就在这里！保持这个速度前进。你们眼睛都朝前看，不要东张西望。房子里可能会有人在注意我们。但对于一只朝车窗外张望的狗，他们是不会起疑心的。”

我照他说的做了，但仍不时地用眼角的余光注意道路两旁。右边是麦田，在左边，我看见一扇大门的门楣上写着白色的大字：Schindeler(辛德勒)。汽车继续往前开，我左边的田野上有两匹牡马靠着篱笆朝我们看。在我的右边，一堵石墙上有一个路标，上面写着：Bergmann(伯格曼)。

拉尔夫兴高采烈地说：“就是这儿！”

我如坠五里雾中。

“别停车，过前面拐弯处停下。不能让那幢叫辛德勒的房子里的人看见我们。”拉尔夫说。

几分钟后，车过了拐弯处停下，车头朝西。跟在我们几公里后的那辆车用无线电报告说他们已停在格劳斯托克农场附近。

“好！”斯特拉斯暴躁地说。“事情好像已经真相大白了。但在我冲进去前，我要确保没有抓错人。说说你的依据。”

“那么把你的嘴闭上，好好听着，亲爱的。”拉尔夫说，“请看那写着O·Z·的气球，它是黄色砖路这条主线上的下一个对象。刚才你们都看见路标上的字：Bergmann。这个德语单词的意思是‘矿工’，矿工就是采掘矿物的人。英语中‘采掘’一词为dig，它的第三人称单数形式为digs，念‘迪格斯’，对吧？你们可能忘记了，O·Z·就是弗兰克·鲍姆的《绿野仙踪》中的奥国，而奥国的那个巫师在内布拉斯加州出生时的名字就叫‘迪格斯’(Diggs)。”

斯特拉斯看上去像要休克了。“那么路对面那些古代条顿士兵和战车中赤身裸体涂着蓝色颜料的人又表示什么？”

“那些条顿士兵是盎格鲁 - 撒克逊人，他们正在入侵大不列颠。当时，居住在大不列颠岛的布立吞人就喜欢浑身纹成蓝色，他们常常裸露着身体上战场。这是所有受过教育的人都知道的。”拉尔夫咧嘴笑道。“至于盎格鲁 - 撒克逊人的那俩名领袖，就是历史上著名的亨吉斯特（Hengist）和霍萨（Horsa）兄弟。他们俩个人的名字都同‘马’有密切关系。事实上，你们知道，Hengst在德语中就是‘牡马’。另一个德语单词Ross也是‘马’的意思，它同古英语中的‘马’hrossa系同源词。”

“上帝保佑我以后再也不要碰到这样的案件。”斯特拉斯叫道。“好吧，让我们继续胡说八道吧！这个南北战争前的庄园和庄园前面的南方美人以及庄园旁的小酒店又代表什么？你凭什么据此推断斯佳丽汀被关押在那里？”

“这组画面让人想起《飘》这本书和由此书改编的同名电影。你很可能没有看过这本名著，但我敢打赌你看过电影。其中的女主人就叫斯佳丽。对吧，朋友？‘小酒店’一词在英语中是inn。合起来就是Scarlett - inn - - 斯佳丽汀，明白了吗？”

过了一会儿，拉尔夫又说：“你该学会控制自己的情绪，我的老朋友。否则，你的手下将不得不把你装进口袋捆起来。”

斯特拉斯警官不再咆哮，他被拉尔夫气得发抖。几下深呼吸后，他从储物箱中拿出一瓶酒猛灌了一口，一股酒气向我们扑面而来。“是啊！做人难啊！现在，准备行动。我们要对那农舍进行一次例行的突击搜查。”

第七章 对我来说并不是好结局

夜幕降临一小时后，警察分别从前门和后门破门而入，冲进了“辛德勒”。

搜捕前，我们已经探查清楚这房子租给了一名叫艾伯特·哈比希特的人。此人就是希尔达·斯佩克的哥哥艾伯特·斯佩克 - - “河马”。他的同伙叫威廉·厄尔索恩，一个又高又瘦的家伙，绰号“长颈鹿”。这一对动物园中的伙伴都成了阶下囚。

希尔达·斯佩克也被定罪，但一年后她越狱逃跑了。我们会和她狭路相逢的。（《导盲人之案》）

我们冲进房子抓绑匪时，斯佳丽汀正在创作另一幅画面不同但隐藏相同信息的画。看见我们，他欣喜若狂地扔下画笔，将他那可爱的妻子搂在怀中。我心中的希望之火逐渐熄灭。

看得出，尽管他行为不忠，但莉萨依然爱他。

到目前，这起案件的大部分情节都已经向诸位交待了。但还有一个重要问题没有说清，那就是斯佳丽汀是怎么知道自己被关押的地方的。

斯佳丽汀说：“绑架发生在白天，周围人也很多。厄尔索恩用藏在外衣口袋里的手枪顶住我的后背，我只得乖乖地钻进一辆停在路边的厢式货车的后座。上车后，他就给我注射药物致我于昏迷。醒来后，我发现自己在这所房子里。我一直被关在这间房内。你们也看到了，这间朝南的房间很大，但窗户包括天窗都牢牢地钉上了栅栏。他们告诉我把我关在这里直到为他们画完十二幅画，画完了就放我走。他们把画卖给一些富有而不道德的收藏家。这十二幅画足以使他们成为百万富翁。

“我当然不相信他们，十二幅画画完后他们会杀了我并把我埋在树林里。我常在夜里躲在门后偷听这俩人喝醉酒后的大声谈话，由此得知了他们的姓名。我还发现希尔达也参与了这一阴谋，但是在这之前我已有所怀疑。因为绑架正好发生在我甩掉她后没几天，她一定非常绝望，这下没人给她开支票

了。

“至于我是如何知道这个地方的，这没什么稀奇。我的记忆力非常好。青年时代，我到德国各地作画，曾好几次走过这条路，我还画过格劳斯托克农场呢！这是很早以前的事了，我几乎都已忘却，但很快就回忆起来了。毕竟我每天朝窗外看时，都能看见格劳斯托克农场。

“好了，现在请你们告诉我，是谁看懂了我的画？他一定是个了不起的人。”

“不是人。”我说这话时感觉就像被独眼巨人波吕斐摩斯囚禁在其洞穴中的奥德赛。

“啊，是你，莉萨？”他把“人”(man)理解为“男人”了。

“是你忠实的朋友，亲爱的。”汉弗莱·博加特的声音响起。

斯佳丽汀本是一个非常冷静的人，但这一次他竟然晕了过去。

第八章 尾声

转眼到了隆冬季节。由于能源严重短缺，我们在房间里只得靠电视机辐射出的那点热量取暖。喝几口苏格兰威士忌，感觉略好一些。我翻看着笔记，听着案件录音，试图借以忘却寒冷。自从破了斯佳丽汀案以来，我和拉尔夫在一段不很长的时间内，已经经历了铝制基督诞生塑像事件，破了通人性的骆驼和老派泰国人之案，但也痛苦地卷进了同那令人害怕的威尼斯人（是不是叫格兰纳利？）的纠缠之中。顺便说一下，后者已写成《总督：他的帆船比他的港湾更糟糕》。

终于，我把笔记和录音放在一旁，随手拿起一本书。太多的往事勾起我的伤感。拉尔夫打破了沉寂：“你并不一定会失去她，亲爱的韦斯坦。”

我大吃一惊，诧异地问道：“你怎么知道我在想她？”

拉尔夫咧嘴笑了（至少我认为他在笑）。他说：“即使是愚不可及的斯特拉斯也知道你忘不了她那褐色的大眼睛，她那微笑，她那富有磁性的声音，她那迷人的身段，以及她的等等等等。这几个月来，你唉声叹气，闷闷不乐，夜不成眠，心不在焉，还会是为了别的什么？就说现在，你也并没有像你装出的那样，沉浸在C.S.福雷斯特精彩的海军故事中。

“好了，高兴一点。美丽的莉萨可能有很好的理由和他那拈花惹草的艺术家丈夫离婚。

或许，她会成为寡妇。”

“此话怎讲？”我大声问。

“我一直在想，老劳希茨在购买了斯佳丽汀的画之后突然死去并不一定纯属巧合。我一直在仔细‘嗅’——我用‘嗅’这个字并不仅仅是作为比喻——那幅画。我已经‘嗅’出点味道来了。”

“你怀疑斯佳丽汀谋杀了劳希茨！但他怎么有机会杀死劳希茨呢？”

“我还不清楚，朋友，但我会查明白的，我有把握。老谋杀案就像老骨头——我会把它们挖掘出来。”

拉尔夫果然料事如神，但这是六个月后的事了。

（全文完）

